

重庆财经学院高校教师系列（中）级专业技术资格申报综合情况（公示）表（2026年版）

填表单位（盖章）：通识教育学院

学科：教育学

申报形式：评审

纪检部门（盖章）：

填表时间：2026年9月1日

填表人签字：王慧

姓名	王慧	性别	女	出生年月	1997年4月	民族	汉	政治面貌	中共党员	科学研究与成果应用													
最高学历	硕士研究生	最高学历（学位）获得时间、学校、专业	2023年06月 贵州师范大学 基础心理学		从事专业及研究方向	心理学 心理健康教育		本人或指导学 生发表学 术论文及发 明专利	本人学术成果	论文题目（或发明专利名称）	刊物名称（或专利号）	刊物级别	检索收录情况（含检索号）	时间	署名总人数	本人排名							
参加工作时间	2023年08月	工作部门及职务	学生工作部 专职教师		是否直报高评委	否		本人或指导学 生发表学 术论文及发 明专利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任现专业技术资格及时间	无	现资格取得方式	评审	现资格发证单位	重庆市教育委员会	本次拟申报专业技术资格	讲师																
外语考试时间、级别、语种、结论	免试		计算机考试时间、级别、结论	免试																			
获得荣誉情况	2025年07月，2025-2026学年度校级优秀党务工作者		是否破格	否	符合何款破格条件	无																	
近五学年考核情况	2023-2024：称职；2024-2025：称职；2025-2026：称职。																						
师德师风情况	本人立足专职教师岗位爱岗敬业、严慈相济、为人师表，践行“四个相统一”标准，对标“四有”好老师要求，潜心教书育人，引导学生坚定理想信念，努力培养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建设者和接班人。																						
教育教学																							
近三年度授课情况	授课名称	授课层次	教学工作量	学生评教	评教等级	评教排名	学术著作																
2023-2024-1	大学生心理健康教育	本科	109.5	91.158	优秀	前30%																	
2023-2024-2	工业心理学	本科	32	92.019	优秀	前30%																	
2024-2025-1	大学生心理健康教育	本科	157.5	90.327	优秀	前30%																	
2025-2026-1	大学生心理健康教育	本科	157.5	90.427	优秀	前30%																	
授课门数及教学环节、教研活动、教学效果等综合情况	近三年以来，学生评教均为良好，讲授本科课程2门，课堂教学工作量共计450.5学时，平均每学年的课堂教学工作量150.2学时，参与重庆市教委教改一般项目1项，申请软件著作权1项。近3年学生评教均达到优秀。																						
教研教改及质量工程项目	名称	来源及级别	等级	起止时间	本人排名	科研获奖及成果应用																	
虚拟现实(VR)与认知行为疗法融合：青少年焦虑干预的协同育人实践	重庆市教育委员会 教育部供需对接就业项目	C1	2025.04.05-2026.12.01	3排3																			
教研教改论文及编著教材	论文题目或教材名称	刊物、出版社名称	刊物级别、教材类别	检索收录情况	等级	发表、出版时间	本人排名	直报高评委或其他成果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教学成果、竞赛奖及指导学生竞赛或获奖荣誉	名称	颁奖单位	等级	获奖时间	本人排名	公示时间	学校纪检部门审查意见	学校纪检负责人签字	学校推荐意见	学校负责人签字	公示时间	学校纪检部门审查意见	学校纪检负责人签字	学校推荐意见	学校负责人签字								
第十八届“中国电机工程学会杯”全国大学生电工数学建模竞赛	中国电机工程学会 重庆市教育委员会 重庆市教育委员会	不定级	2026.07.15	1排1（指导）																			
																第六届重庆市机器人及人工智能大赛	不定级	2026.08	1排1（指导）	应到人数	实到人数	赞成人数	反对人数
																重庆市第十二届中华经典诵读大赛	不定级	2026.07	应到人数	实到人数	赞成人数	反对人数	

注：1.本表由申报人填写（学校、纪检部门审查意见、表决结果等特定部分内容除外），使用A3纸打印。2.表格内容均填任现职以来的情况。3.本表所填写内容，须经学校审核和公示无异议后，由学校负责人、纪检部门负责人签字并加盖公章、纪检部门公章方为有效。

重庆财经学院职称改革办公室二〇二六年九月制